

國立師大附中國中部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須知
(學生版)

- 一、 時間：107.02.21（三）（開學日）
- 二、 地點：各班教室
- 三、 學生領取下列文件：
 - （一） 學生資料調查表：於 2/23（五）前繳給各班導師，各班收齊後送至註冊組。
 - （二）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定期考查成績單
 - （三） 第一學期幹部證書
- 四、 **繳交**：
 - （一） 寒假作業：（七年級&八年級&九年級）
於各科課堂檢查
 - （二） 學生證
各班開學日收齊後送至教務組蓋註冊章後當日即發回。學生證遺失者，請儘快至教務組申辦，並繳交補辦費用：113 元。
- 五、 註冊四聯單：訂於 2/22（四）發放，請於指定期限 3/2（五）前依指定方式繳款。繳款收據註冊聯於 3/5（一）前各班收齊後統一送至教務組。
- 六、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定期考查成績單，成績若有疑慮請於 2/23（五）中午前請學生持原成績單洽該科教師更正。
- 七、 開學當日自第四節起正常上課。

教務組 啟

106.02.08